

证券代码：600418

证券简称：江淮汽车

公告编号：2024-020

安徽江淮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A 股每股派发现金红利 0.021 元（含税）。
- 本次利润分配以公司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具体日期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

一、利润分配方案内容

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母公司 2023 年度实现净利润 253,932,677.90 元，不提取法定盈余公积和任意盈余公积，加上期初累计未分配利润 866,703,566.73 元和本期处置江汽进出口股权丧失控制权后剩余股权按权益法调整确认的未分配利润 7,051,064.10 元，可供投资者分配的利润为 1,127,687,308.73 元。鉴于本年度公司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为 151,509,307.57 元，公司拟以 2023 年 12 月 31 日总股本 2,184,009,791 股为基数，向公司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0.21 元（含税），共计 45,864,205.61 元，占公司当年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 30.27%，且不超过累计可分配利润，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至下年度。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

2024 年 4 月 27 日，公司八届十八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相关风险提示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结合了公司发展阶段、未来的资金需求等因素，不会对公司经营现金流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须提交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

特此公告。

安徽江淮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4月30日